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三義鄉公所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義鄉民字第1130004282B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鄉雙連潭段590-1地號私人土地範圍內有無主墳墓1座遷葬事宜。

依據：

- 一、旨揭土地所有權人113年4月17日申請書。
- 二、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及41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遷葬地點：本鄉雙連潭段590-1地號私人土地範圍內。
- 二、遷葬原因：旨揭地號範圍內經土地所有權人發現有無主墳墓1座，無訴求對象，爰向本所申請代為公告招領遷葬事宜。
- 三、公告期限：自公告日起3個月內。
- 四、旨揭地號範圍內之墳墓所有人、管理人或關係人，請於遷葬期限內至本所辦理起掘遷葬事宜，倘若公告期滿後無人遷葬或認領，應由土地所有權人逕行辦理起掘遷葬事宜，不得異議。
- 五、本案本所僅代為公告，倘起掘遷葬行為涉及私權爭議，應由行為人自行負責。

六、聯絡方式：

(一)土地所有權人徐○傑：0909-115449



(二)本所殯葬專線：(037) 879718

鄉長呂明忠

裝

訂

線

